证券代码:301373 证券简称: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8,472,09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凌玮科技	股票代码	3013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智花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鸿创三街1号(凌玮科技大厦)		
传真	020-39388562		
电话	020-31564907		
电子信箱	zqb@lingw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纳米二氧化硅、氧化铝、水性环氧乳液和固化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历经多年稳健发展,公司已跃升为国内消光用二氧化硅领域的龙头企业,并跻身纳米二氧化硅行业知名生产企业之列,担任国内行业标准的牵头起草单位,荣获中国涂料行业十佳原材料供应商称号。自创立伊始,公司始终致力于纳米二氧化硅制备工艺和生产技术的深度探索,以消光剂及吸附剂为核心,立足中高端市场,逐步从纳米二氧化硅的中端应用领域拓展至高端领域,自主研发出开口剂、离子交换型二氧化硅环保防锈颜料、硅溶胶等中高端产品,稳居国内纳米二氧化硅行业的领军地位。

公司专业从事纳米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油墨和塑料等领域,下游覆盖木器家具、皮革纺织、卷材涂装、工业涂料、喷墨相纸、广告耗材、轨道交通、3C涂料、光伏、石化、塑料薄膜、防火耐高温材料、金属表面处理、工业防腐、陶瓷、蓄电池、抛光液、太阳能电池涂覆背板膜、医用胶片及医用手套等应用场景。

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性能与突出的综合性价比,公司核心产品在国内中高端市场持续推进进口替代;国际业务方面,公司已与多家全球知名涂料、油墨、塑料企业建立长期稳定合作,产品出口东南亚、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客户结构优质、合作黏性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稳健,盈利能力保持良好水平,核心竞争力持续巩固。

主要产品及其应用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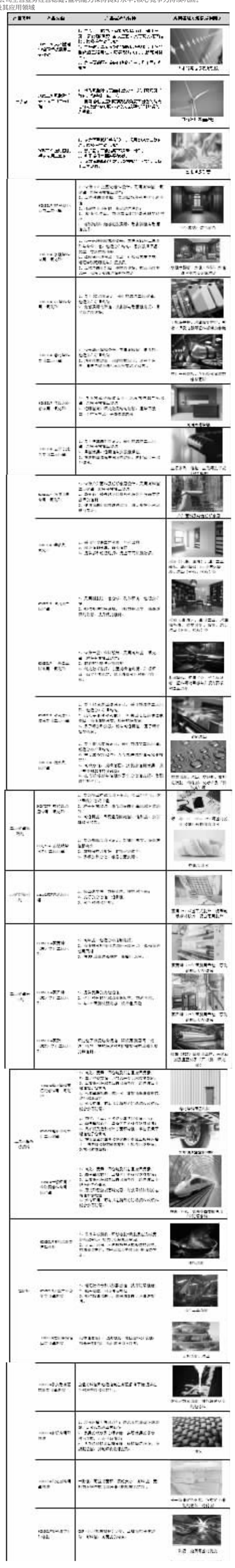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872,728,531.90	1,762,572,068.68	6.25%	1,688,819,11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1,408,702.20	1,600,094,249.24	3.83%	1,497,750,380.84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00,277,861.91	478,902,336.91	4.46%	465,896,86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244,916.66	134,885,495.70	1.75%	124,873,68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418,327.66	122,625,380.12	1.46%	111,807,70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68,490.48	149,406,864.90	-20.77%	104,045,77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4	2.42%	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4	2.42%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8.72%	-0.31%	8.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9,583,251.92	119,452,330.66	139,114,119.73	132,128,1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28,645.83	33,769,497.40	38,008,309.65	34,038,46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513,523.62	27,276,502.04	35,172,328.68	34,456,97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4,275.41	25,715,034.35	32,896,063.79	51,393,116.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颖妮	境内自然人	46.79%	50,755,565.00	50,755,565.00	不适用	
新余高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5%	7,000,000.00	7,000,000.00	不适用	
胡湘仲	境内自然人	5.49%	5,958,428.00	5,958,428.00	不适用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誉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9%	4,327,693.00		不适用	
新余凌玮力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3,000,000.00	3,000,000.00	不适用	
胡伟民	境内自然人	2.00%	2,170,367.00		不适用	
洪海	境内自然人	0.83%	900,000.00	900,000.00	不适用	
姜建敏	境内自然人	0.65%	705,101.00		不适用	
蒋伟行	境内自然人	0.60%	654,561.00		不适用	
杭州益品新五丰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613,500.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颖妮系公司控股股东、胡湘仲和胡颖妮系父女关系,二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新余高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凌玮力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为胡颖妮控制下的企业。胡颖妮持有新余高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36%的份额,持有新余凌玮力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53%的份额;胡湘仲持有新余高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71%的份额;胡伟民持有新余高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6%的份额;持有新余凌玮力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3%的份额;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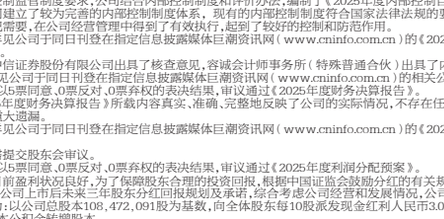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12月,公司与江苏辉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辉迈”)股东陈光荣和刘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自有现金5,020.00万元受让陈光荣持有的江苏辉迈70%的股权,刘亚持有的江苏辉迈30%股权,在业绩承诺期(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结束后,本公司根据江苏辉迈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经审计的累计净利润来确定购买价格,并选择是否购买刘亚持有的江苏辉迈30%股权。本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及2026年1月分别向股东陈光荣支付股权转让款3,000.00万元和2,020.00万元。

2026年1月6日,江苏辉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盐城市亭湖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下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2MA1NOYFE20)。2026年1月,在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本公司将享有江苏辉迈70%的表决权,取得江苏辉迈的控制权。自2026年1月起,江苏辉迈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301373 证券简称: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通知等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4月15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颖妮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合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已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一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作出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独立董事李伯侨先生、白荣巍先生、张崇岷先生、刘慧芬女士、李红喜先生和成群善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内部控制监管制度要求,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编制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以及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承诺,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08,472,0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公司薪酬方案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而定,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具体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胡颖妮女士为本议案的关联人,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八)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是根据公司薪酬方案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而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具体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为本议案的关联人,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九)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和业务的不断拓展,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通过使用剩余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同意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5,102.57万元(含超募资金到位后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且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2025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714,988.92元,预计2026年度将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涉及资产租赁等。

关联董事胡颖妮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入开展深市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301373 证券简称: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在公司总部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独立董事刘慧芬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部控制机制完整、合理、有效,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更好地回报股东,董事会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根据公司薪酬方案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而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四、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是根据公司薪酬方案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而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第四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为本议案关联人,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的相关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2025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我们同意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和使用的情形。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签名:

刘慧芬 成群善 李红喜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所有表格中的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2025年度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0,277,861.91	478,902,336.91	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244,916.66	134,885,495.70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418,327.66	122,625,380.12	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368,490.48	149,406,864.90	-2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4	2.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7	1.24	2.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8.72%	-0.31%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1,872,728,531.90	1,762,572,068.68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1,408,702.20	1,600,094,249.24	3.83%

2025年度,面对国内外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形势,公司秉持专注主营业务的方针,围绕公司既定战略目标,逐步释放募投项目的产能,推动募投项目的产能利用率,持续推进技术革新,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以保持高效的运营状态,持续发挥降本增效的积极作用,有效应对市场竞争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27.79万元,同比增长4.46%。此外,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24.49万元,同比增长1.75%。

二、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一)2025年度公司资产项目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5年初		比重增减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3,683,548.17	15.15%	341,801,119.16	19.39%	-4.24%	-1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203,997.19	5.40%	250,169,706.84	14.19%	-8.79%	-59.55%
应收票据	58,726,228.11	3.14%	46,464,085.61	2.64%	0.50%	26.39%
应收账款	82,176,822.07	4.39%	86,010,340.19	4.88%	-0.49%	-4.46%
应收款项融资	21,890,975.55	1.17%	8,178,217.86	0.46%	0.70%	167.67%
预付款项	2,989,679.14	0.16%	2,536,943.83	0.14%	0.02%	17.85%
其他应收款	3,063,635.86	0.16%	4,141,212.68	0.23%	-0.07%	-26.02%
存货	47,660,808.07	2.54%	39,484,604.67	2.24%	0.30%	2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4,096,093.15	6.63%	71,478,854.17	4.06%	2.57%	73.61%
其他流动资产	352,753,441.75	18.84%	294,467,677.44	16.71%	2.13%	19.79%
债权投资	224,123,925.42	11.97%	149,316,263.92	8.47%	3.50%	50.10%
投资性房地产	521,809.59	0.03%	587,979.03	0.03%	-0.01%	-11.25%
固定资产	287,113,247.03	15.33%	212,604,239.94	12.06%	3.27%	35.05%
在建工程	176,436,527.76	9.42%	181,835,696.39	10.32%	-0.90%	-2.97%
使用权资产	13,170,902.86	0.70%	15,868,476.81	0.90%	-0.20%	-17.00%
无形资产	49,656,501.04	2.65%	41,322,381.15	2.34%	0.31%	20.17%
商誉	359,372.27	0.02%	359,372.27	0.0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06,584.69	0.03%	831,131.81	0.05%	-0.02%	-2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11,612.13	0.21%	2,152,507.80	0.12%	0.09%	86.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82,810.06	2.05%	12,961,257.17	0.74%	1.31%	196.91%
资产总计	1,872,728,531.90	100.00%	1,762,572,068.68	100.00%		6.25%

2025年末资产总额达到 18.73亿元,较年初增长6.25%,主要是以下资产项目发生较大的变动:

1、货币资金: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17.00%,主要是公司本期购买券商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59.55%,主要是公司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减少所致。

3、应收票据: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26.39%,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4、应收款项融资: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167.67%,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未到期的6+9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26.02%,主要是2025年年末应收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6、存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20.71%,主要是客户订单增加以及募投项目投产,逐步释放产能,带动生产量和所需备货库存量增加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73.61%,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8、其他流动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19.79%,主要是公司本期购买券商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9、债权投资: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50.10%,主要是公司本期购买超过一年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10、固定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35.05%,主要是募投项目“年新增2万吨超细二氧化硅气凝胶系列产品项目”及其他在建项目本期逐步完工转固所致。

11、无形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20.17%,主要是本期公司购买的土地、管理信息系统和排污权入账所致。

12、递延所得税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86.37%,主要是2025年年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3、其他非流动资产: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196.91%,主要是2025年年末,公司预付收购江苏辉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和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二)2025年度公司负债项目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5年初		比重增减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19.01%			19.01%	100.00%
应付账款	118,310,898.21	56.22%	107,286,956.92	66.34%	-10.12%	10.28%
合同负债	3,269,290.63	1.55%	3,500,744.37	2.16%	-0.61%	-6.61%
应付职工薪酬	10,712,118.24	5.09%	11,807,977.35	7.30%	-2.21%	-9.28%
应交税费	10,817,838.91	5.14%	14,202,452.30	8.78%	-3.64%	-23.83%
其他应付款	896,592.52	0.43%	624,601.98	0.39%	0.04%	4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6,210.73	1.93%	3,566,053.48	2.21%	-0.28%	13.75%
其他流动负债	64,751.95	0.03%	44,121.67	0.03%	0.00%	46.76%
租赁负债	10,788,206.90	5.13%	13,595,816.69	8.41%	-3.28%	-20.65%
递延收益	8,007,089.47	3.81%	4,066,607.36	2.51%	1.30%	9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4,827.43	1.67%	3,031,012.17	1.87%	-0.20%	15.63%
负债合计	210,426,824.99	100.00%	161,716,344.29	100.00%		30.12%

2025年末负债合计达到 2.10亿元,较年初增长30.12%,主要是以下负债项目发生较大的变动:

1、短期借款: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应付账款: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10.28%,主要是2025年年末应付设备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3、应交税费: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23.83%,主要是2025年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租赁负债: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20.65%,主要是公司本期长期租赁房产确认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5、递延收益: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97.38%,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负债:2025年末金额较年初增长15.63%,主要是2025年年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三)2025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500,277,861.91	478,902,336.91	4.46%
减:营业成本	275,351,069.94	264,872,682.57	3.96%
税金及附加	5,247,097.24	4,131,217.52	27.01%
销售费用	25,457,865.49	26,956,508.30	-5.56%
管理费用	27,354,400.97	23,490,508.00	16.45%
研发费用	29,770,303.62	25,382,970.11	17.28%
财务费用	-9,490,589.52	-14,268,553.04	-33.49%
加:其他收益	6,590,412.61	3,778,589.32	74.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58,492.83	13,872,544.77	-20.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5,709.65	-100,024.39	365.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87.38	-768,385.12	-97.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620.59	-180,009.28	0.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164.52	41,691.02	56.30%
加:营业外收入	93,915.00	28,311.19	231.72%
减:营业外支出	71,644.86	202,010.59	-64.5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660,536.65	164,807,710.27	-0.70%
减:所得税费用	26,284,090.43	29,801,217.04	-11.80%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376,446.22	135,006,493.33	1.76%

2025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3,737.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6%,主要是以下利润表项目发生较大的变动: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27.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6%,其中纳米新材料实现销售收入48,238.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6%;2025年生产营业成本27,535.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6%,其中纳米新材料发生销售成本26,283.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2%;两者共同作用导致纳米新材料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0.33%。

2、税金及附加:2025年,公司发生税金及附加5274.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01%,主要是2025年募投项目投产后,计提房产税等所致。

3、管理费用:2025年,公司发生管理费用2,735.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5%,主要是公司本期发生的管理人员薪酬和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4、研发费用:2025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977.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28%,主要是公司本期研发人员、研发材料等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2025年,公司发生财务费用-949.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49%,主要是公司本期发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6、其他收益:2025年,公司确认其他收益659.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41%;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2025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7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76%,主要是公司本期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应收账款余额减少,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8、所得税费用:2025年,公司发生所得税费用2,628.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80%,主要是公司之子公司安徽凌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和2025年年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